

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叶发改能源〔2023〕12号

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叶县供电电压合格率管控 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国网叶县供电公司：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关于印发河南省营商环境提升行动方案（2022版）的通知（豫营商〔2022〕1号）》、《平顶山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叶县2022年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叶营商〔2022〕7号）》等文件精神，为推动不断提升营商环境水平，确保各级电压质量满足要求，为我县经济发展注入强劲动力，我委制定了《叶县供电电压合格率管控实施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做好贯彻落实。

附件：叶县供电电压合格率管控实施办法（试行）



2023年1月10日

附 件

叶县供电电压合格率管控实施办法（试行）

供电电压合格率是衡量供电质量的一项重要指标，提高电压质量、保持无功电力平衡是保证电网安全、稳定、经济、可靠运行的重要手段，提高供电电压合格率对叶县县域电力企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优化营商环境水平，进一步提升我县供电电压合格率，保障电能质量达标，规范和指导电压合格率管理工作，我委结合实际出台了叶县供电电压合格率管控实施办法（试行），确保电压合格率指标高质量完成，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 则

本办法供电电压合格率指标以国家能源局审核、确认和发布的年度电压合格率值为准，统计标准按照国家电监会发布的《供电监管办法》、供电服务“十项承诺”第一条以及国家电网发布的国网（运检/3）412-2018 相关规定为依据，统计口径与国家能源局发布口径保持一致。

二、工作原则

（一）加强日常监测维护力度。供电部门要加强对各类监测点的监测维护，及时对掉电、离线和故障的电压监测装置进行维修，确保可用、发挥应有作用。

（二）注重对用户意见和建议的改进。在日常工作中，要注

重对企业用户提出意见和建议的归纳整理，及时改进工作中存在问题，加大设备更新改造力度，建立有效的工作体制机制，确保电压质量稳定、可靠。

（三）坚持实事求是、强化数据管控。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数据的真实提取，结合数据进行定期分析，制订工作措施加以落实。

三、考核要求及标准

（一）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将依据供电部门年度开展情况进行奖惩兑现，采取“季度考核、年度兑现”的形式开展相关资金由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预算中统筹安排。

（二）具体考核要求及标准如下：

1、相关佐证材料由供电部门提供，数据需要签字、盖章后进行报送。

执行国家标准如下：

35 千伏以上供电电压正、负偏差绝对值之和不超过标称电压 10%。

10 千伏及以下三相供电电压偏差为标称电压的 $\pm 7\%$ 。

220 伏单相供电电压偏差为标称电压的 $+7\%$ 、 -10% 。

依据有关规定需要设立 A（变电站 10 千伏母线电压）、B（35 千伏专线用户、110 千伏非专线用户）、C（35 千伏非专线用户、10 千伏专线用户）、D（居民台区低压监测）四类电压监测点。

计算方法：供电电压合格率计算方法参照国网（运检/3）

412-2018 执行。

按照城区、农村区域进行划分考核，九龙、盐都、昆阳三个街道办事处属于城区、其他区域属于农村。

2、奖励方面：

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指标值给予叶县供电公司财政资金奖励，奖励资金在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预算中统筹安排，奖励标准如下：

序号	居民客户端平均电压合格率（年度）	奖励金额（元）
1	城区>99.95%	10000
2	农村>99.95%	10000

3、处罚方面：

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指标值给予资金惩罚，惩罚资金按规定上交叶县县级财政账户。惩罚标准如下：

序号	居民客户端平均电压合格率（年度）	奖励金额（元）
1	城区<95.00%	20000
2	农村<95.00%	20000

四、资金申请与拨付

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结合年度考核情况，安排相关资金申请与拨付工作，供电公司财务方面作为营业外收支进行账务处理，相关情况将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公示。

(一) 申请奖励资金应当提供至少以下资料:

- 1) 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供电公司年度电压合格率工作报告 (体现出关键考核指标)、电压合格率报表等。
- 3) 代表性重要企业用户提供的电压质量相关佐证。
- 4) 免于考核的事项说明。
- 5) 申请单位对相关报告和资料真实性情况的声明。
- 6) 其他与奖励相关的证明材料。

(二) 申请奖励资金审核拨付程序

1) 材料审核。由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专家或第三方专业团队对相关材料进行审核。

2) 资金核定。由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照本办法进行奖惩资金的核算、审定。

3) 审批公示。由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将奖励情况进行挂网公示 (5 个工作日内), 公示后无异议, 由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照政府预算管理规定, 上报资金拨付计划。公示期间有异议的, 由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申报项目材料进行重新复核、沟通与再认定。

4) 拨付兑现。资金拨付计划签批手续履行完毕后, 安排次月兑现。